

舒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结合我局 2025 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开展情况编制而成。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以从舒城县医疗保障局信息公开平台查看。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舒城县医保局综合股联系（地址：舒城县城关镇三里河路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六楼 615 综合股，电话：0564-8688226，邮编：231300）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县医保局立足医保重点领域与群众关切，持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2025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59 条，主要工作如下：一是**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围绕医保参保缴费、待遇标准、基金监管、社会保险及医疗救助发放等领域，及时公开城乡居民医保筹资标准、财政补助、救助资金发放等信息 37 条。二是**加强政策宣传与主动回应**。通过主动回应栏目定期发布医保知识、政策解

读及科普信息，全年累计发布 49 条。依托县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等平台，及时传达国家、省、市医保最新政策，发布政策解读信息 3 条。通过新闻发布会、《政风行风在线》等渠道，针对异地就医备案、慢性病报销等热点问题现场解读，全年发放宣传手册、海报等资料 20 万份。三是规范人事与财政信息公开。按要求公开部门预决算、“三公”经费使用及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时维护机关人事基础信息，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二）依申请公开

县医保局严格落实依申请公开制度，畅通线上线下申请渠道，规范办理程序，确保答复合法、准确、及时。2025 年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1 件，依法按期办结。本年度未收到行政诉讼、行政复议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县医保局全面落实信息审核发布制度和保密性审查制度，明确岗位职责，对主动公开的信息严格审核，层层把关，确保政务公开信息内容准确、规范、安全。定期组织对公开的信息进行排查，及时纠正表述错误、防范隐私泄露等问题；持续做好规范性文件维护管理与清理工作。2025 年部门未新制定规范性文件，废止失效文件 0 件，现行有效文件 0 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持续加强门户网站的建设，严格按照县政务公开办的建议对

本单位栏目进行维护调整，增设“政策咨询宣讲”栏目，公开市政
策咨询综合服务平台链接，并不断加强医保政策宣传。借助“国
家医保服务平台”“安徽医保公共服务”“皖事通”等平台，持
续推动医保转移、医保备案和慢性病申报等业务线上办理。依托
12345 政务便民服务热线渠道收集民声，对群众急难愁盼问题进
行分析研判、主动回应。2025 年共办理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
线 1254 件，均及时回应办结。

（五）监督保障

一是强化能力建设。组织召开本单位年度政务公开培训会，
安排相关股室负责人及经办人参加培训，深入学习政务公开法规
制度，明确工作职责，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能力。二是狠抓
整改落实。针对市、县政务公开办提出的整改事项，立即排查整
改，并做好常态化自查自纠工作，定期对主动公开内容开展排查，
确保信息准确、规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4 年存在问题及整改情况

存在问题：规范性文件的制定、审核、公开等程序存在短板，信息公开敏感词、错别字、格式要求等细节不够严谨。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政务公开学习培训。组织召开 2025 年度政务公开培训会，相关股室负责人及经办人员参加会议，深入学习政务公开相关条例制度，进一步明确岗位职责，推动政府信息公开程序规范、内容准确。二是加大信息公开排查力度，坚持季度测评排查整改与常态化自查自纠相结合，定期对已公开信息开展错敏词检查及格式审查，及时纠正存在问题。严格对照县政务公开办的要求，全面梳理本单位各栏目信息，及时清理过期、失效文件，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二) 2025 年存在问题及下一步打算

2025 年县医保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部分信息公开时效性有待增强；二是部分栏目内容更新不够全面，医疗服务及药品目录等相关信息公开较少。下一步，县医保局将进一步强化主动公开意识，压实各部门信息公开工作职责，加大对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的督查力度，切实提升信息发布的准确性、及时性、全面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舒城县医疗保障局

2026 年 1 月 23 日